

环江县生鲜加工和冷链物流项目提升工程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环江县生鲜加工和冷链物流项目提升工程（招标项目名称）工程已由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环发改审批〔2026〕48号（批文名称、文号、项目代码）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广西环江工投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0.0万元 0.0% 私有资金：0.0万元 0.0% 外国政府及组织投资：0.0万元 0.0% 境外私人投资：0.0万元 0.0% 财政资金：0.0万元 0.0% 其他：1644.19万元 10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环江县生鲜加工和冷链物流项目提升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2. 招标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招标项目编号：E4512002876004119

建设地点：环江县贵和路北面地块

建设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 3228.66 平方米，其中：新建牛屠宰车间 1 栋建筑面积 3036.66 平方米，牛暂存间 1 栋建筑面积 96 平方米，门卫室 2 栋建筑面积 35 平方米（16 平方米/栋），公厕 1 栋建筑面积 64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电气、给排水、消防、智能弱电、通风空调、总平室外配套工程（道路地坪、电气、排水、围墙等）以及车间设备购置等。

本项目概算价：1644.19 万元

计划工期：本项目总工期为 170 天（日历天）。

2.2.1 招标范围：依据项目建设内容、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的工程总承包内容招标，包括建设规模、建设标准投资限额及工程质量、进度要求

确定的条件下，进行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的工程总承包，包括建设红线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直至竣工调试、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的总承包。

2.3.1 标段划分：标段(包)编号：E4512002876004119001001，标段(包)名称：环江县生鲜加工和冷链物流项目提升工程（备注：建设单位将一个单位工程的施工分解成若干部分发包给不同的施工总承包或专业承包单位的属于违法发包，例如：将单位工程中的消防工程、幕墙工程等分解发包）

2.4 本项目不要求采用装配式技术。

2.5 本项目不要求采用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

2.6 公开完成的初步设计文件

2.7 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中述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有资质要求，应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备注：1. 招标人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对企业资质等级许可的相关规定及招标项目特点，合理设置企业资质等级，不得提高资质等级要求；资质设置为施工总承包已可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不得额外同时设置专业承包资质；设有专业承包资质的专业工程单独发包时，应由取得相应专业承包资质的企业承担；2、/。)，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投标人已录入“桂建云”并处于有效状态。

3.2 主要负责人员要求：

3.2.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或二级及以上注册

结构工程师（☐专业注册土木工程师或 ☐专业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或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和中级及以上职称（**联合体投标的，需为牵头单位员工**），已录入“桂建云”并处于有效状态，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施工项目经理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作为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第一款及桂建管〔2016〕70号、桂建管〔2020〕11号文除外）。要求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的设计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经理或者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注：1. 拟建项目相类似的工程规模与3.3企业业绩要求一致，但不限制担任过的时间；2. 如不要求企业业绩时，此处由招标人定义相类似的工程类型：承接过以下四种项目其中之一即可：①建筑工程施工项目；②建筑工程设计项目；③建筑工程监理项目；④建筑工程工程总承包（EPC）项目。投标人应提供能体现其担任过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设计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经理或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以“桂建云”录入的为准。）

3.2.2 项目设计负责人：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专业注册土木工程师或 ☐专业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证书和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2.3 施工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中级及以上职称，已录入“桂建云”并处于有效状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施工项目经理、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作为施工项目经理（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第一款及桂建管〔2016〕70号、桂建管〔2020〕11号文除外）。

3.2.4 项目施工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已录入“桂建云”并处于有效状态，具备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作为专

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3 业绩要求：无要求。

3.4 诚信要求：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 9 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规定，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经理、项目设计负责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评标阶段“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信息为准），不得参与投标；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以评标阶段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不得参与投标。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经理、项目设计负责人被列为企业或个人诚信不良、黑名单、失信联合惩戒的（以评标阶段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home>）查询的结果为准），不得参与投标。

近三年内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或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评标阶段“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信息为准】，不得参与投标。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的通知》（建质〔2024〕27 号）规定，投标人因生产安全事故处于暂扣、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状态的（以评标阶段通过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公共服务门户（<https://zlaq.mohurd.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不得参与投标。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5.1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可由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其中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5.2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其中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5.3 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的设计或施工单位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

3.5.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3.5.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企业按照联合体协议书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企业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3.5.6 联合体中施工企业的信誉实力分按联合体成员中施工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最高的企业认定。

3.5.7 联合体中设计企业的信誉实力分按联合体成员中设计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分最高的企业认定。

3.5.8 /

3.6 多标段招标项目，各投标人可就招标项目的所有标段进行投标，并允许中标其中全部标段（由招标人事先确定）。但投标人应就不同标段派出不同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经理和项目施工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同一人拟任不同标段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经理或项目施工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第一款及桂建管〔2016〕70号除外），/。

3.7 投标人信息以“桂建云”为准。

3.8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项目：

标段为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为 中小微 企业、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大型 企业不得参加。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2026 年 08 月 07 日 00 时 00 分至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止（不少于 30 日），由潜在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网站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提交及不见面开标说明

5.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网址：<http://ggzy.jgswj.gxzf.gov.cn/gxggzy>），通过互联网使用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数字证书（CA）交叉互认平台认可的数字证书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弹出的输入框中需填写的专职投标员、拟投入的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身份证信息）上传。

5.2 逾期提交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将予以拒收。

5.3 未办理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数字证书（CA）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取得数字证书（CA）。具体办理方法请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数字证书（CA）交叉互认平台（<http://ggzy.jgswj.gxzf.gov.cn/gxggzy/CAhrpt/CAlogin.html>）查看。

5.4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含弹出的输入框中需填写的专职投标员、拟投入的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身份证信息）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

壮族自治区) <http://ggzy.jgswj.gxzf.gov.cn/>成功上传。投标截止公布投标人名单后, 由招标代理机构点击进入投标文件解密环节, 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结束前投标人须通过河池网上开标子系统

(<http://111.12.75.167:81/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使用专职投标员个人数字证书(CA) 签到, 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CA) 解密投标文件(如专职投标员到现场参加网上开标的, 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公安系统生成的电子身份证现场核验; 如法定代表人到现场参加网上开标的, 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公安系统生成的电子身份证及本企业专职投标员的身份证复印件现场核验), 并通过河池网上开标子系统自动验证有效, 否则, 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注: 投标单位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 须在弹出的输入框中填写专职投标员及拟投入的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身份证信息并仔细确认。)

5.5 河池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 登录方式: 建议各投标人使用 360、edge、谷歌、火狐、华为等浏览器打开登录页面(登录地址:

<http://111.12.75.167:81/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使用数字证书(包含“移动数字证书(CA)全国互认 APP”、数字证书(CA)和“桂交易移动 CA”) 登录。使用“移动数字证书(CA)全国互认 APP” 投标的操作流程, 详见[移动数字证书\(CA\)全国互认 APP 下载](#)。使用“桂交易移动 CA” 投标的操作流程, 详见[“桂交易移动 CA” APP 下载](#)。

5.6 以“桂交易移动 CA” 制作的投标文件, 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的“桂交易移动 CA” 证书解密。以数字证书(CA) 制作的投标文件, 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CA) 解密。

6. 预付款和进度款支付方式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10% (注: 原则上预付比例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10%,

不高于合同金额的 30%)

进度款支付比例：工程进度款支付金额为计量周期已完成工程量的 90%。（发包人应按不低于工程价款的 60%，不高于工程价款的 90%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建设工程进度款支付应不低于已完成工程价款的 80%）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tb.gxi.gov.cn:9000>)、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
(<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环江毛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hjzf.gov.cn/>) 发布。

8.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电话：0778-8821255。

9. 监督部门及电话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778-8870230。

10. 注意事项

潜在投标人必须录入“桂建云”系统，“桂建云”系统登录地址：
<http://gxjzsc.caihcloud.com/>。由于“桂建云”与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全国平台）相关信息同步存在时间差（企业每次登录“桂建云”时自动同步全国平台数据），投标人应自行预留足够的时间，至少提前 24 小时将所需投标材料下行至“桂建云”，若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同步的，后果自行负责。

11. 联系方式

广西环江工投产业投资集团有
招标人：限公司（需盖企业章及法人签
字）

环江县思恩镇城西新区纬二路

地址：（河池环江工业园区企业员工公
寓A栋10-27室）

邮编：547100

联系人：谭平俦

电话：0778-8871806

传真：0778-8871806

电子邮箱：yuantou888@126.com

网址：

招标代理
机构：

广西博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需盖企业章及法人签
字）

环江县思恩镇城西新区城

地址：市综合体天地楼1号楼
1015号201室

邮编：547100

项目负责人：莫婷

电话：18978756789

传真：/

电子邮箱：gxbc2025@163.com

网址：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项目负责人）：

2026 年 08 月 07 日